

关于举办中国高校财经慕课联盟 第三届“同课异构”教学竞赛的通知

各联盟成员高校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助力财经类高校的一流课程、一流专业和一流师资建设，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，构建骨干教师交流学习平台。在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高等财经教育分会的指导下，中国高校财经慕课联盟决定自2023年起每年举办中国高校财经慕课联盟“同课异构”教学竞赛。

大赛采用“同课异构”的模式，“同课异构”是指同一门课程、同一个内容由于教学对象、教学风格、教学环境等不同所导致的课程目标、进程结构、师生活动空间、授课方式及其效果等方面存在差异的课堂模式。参赛教师要充分展示同一门参赛课程的教学理念与目标、教学资源、教学内容、教学过程与方法、课程思政、考核与改进等情况。

根据2025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精神，落细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持续推进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，助力教育教学深层次变革。第三届“同课异构”教学竞赛以“智能新财经”为主题，探索高质量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，实现融合创新，助力高质量人才培养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大赛单位

(一)指导单位

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高等财经教育分会

(二)主办单位

中国高校财经慕课联盟

(三)教学竞赛承办单位

上海对外经贸大学、浙江工商大学、贵州财经大学、兰州财经大学、广西财经学院、山西财经大学、新疆财经大学、广东财经大学、南京财经大学、重庆工商大学。

(四)颁奖典礼承办单位

浙江工商大学

二、参赛课程

中国高校财经慕课联盟第三届“同课异构”教学竞赛，遴选十门财经类高校专业核心课程。

序号	专业类	课程	地点
1	法学类（0301）	经济法	上海对外经贸大学
2	金融学类（0203）	金融工程	浙江工商大学
3	财政学类（0202）	财政学	贵州财经大学
4	工商管理类（1202）	审计学	兰州财经大学
5	经济学类（0201）	宏观经济学	广西财经学院
6	统计学类（0712）	统计学	山西财经大学
7	工商管理类（1202）	战略管理	新疆财经大学
8	工商管理类（1202）	管理会计	广东财经大学
9	经济学类（0201）	计量经济学	南京财经大学
10	金融学类（0203）	国际金融	重庆工商大学

三、大赛内容

大赛内容包括：教学设计报告、教学设计汇报、现场教学三部分。

教学设计报告：包括封面、摘要、正文，字数在4000字左右为宜，另附课程教学大纲（包括课程章节目录与学时安排），成绩占40分。

教学设计汇报：在现场评审阶段以说课形式进行，时间10分钟，成绩占30分。

现场教学：现场教学10分钟，需明确课程结构与教学内容安排，成绩占30分。

现场交流：不超过5分钟。

四、参赛对象

中国高校财经慕课联盟成员高校的在编专任教师，其中主讲教师近5年对所参赛的本科课程讲授2轮及以上。

以个人或团队形式参赛均可，若以团队形式参赛，团队成员包括1名主讲教师和不超3名团队教师。

五、大赛实施

大赛采用初赛（校赛）、复赛和决赛三级赛制。

（一）初赛（校赛）

各联盟成员高校于2025年6月5日前，将《教学竞赛报名表》、《评审专家推荐表》、《参赛教师信息表》、《领队人员信息表》（电子版和PDF扫描盖章版）发送至相应课程承办单位邮箱。每个高校每门课程推荐1名主讲教师参加复赛、1名专家参加评审。

各承办单位于6月6日前，将《参赛教师信息表》发送上传共享文档<https://365.kdocs.cn/l/ck1Fl1jdgWKI?f=301>。

主讲教师根据各赛区时间表，将《教学设计报告》和课程教学大纲发送至相应课程承办单位指定邮箱。

（二）复赛与决赛

复赛与决赛拟于2025年7月14日—11月30日由各承办单位负责组织实施。

各承办单位于5月20日前发布比赛通知（模板详见附件3），载明相关事宜，并报送秘书处。

复赛根据报名情况酌情分多个小组同时进行，专家评委采取随机抽取且同校回避原则组成，每小组成绩前30%（四舍五入，下同）的参赛教师推荐进入决赛。

决赛全程录像，评审专家由全体推荐评委组成，承办单位可另邀请不超过5人的校外专家担任特邀嘉宾，参与决赛现场交流环节进行提问。为保障评审公平，承办单位邀请的特邀嘉宾不参与评分。决赛一等奖人数为参加决赛人数的三分之二左右，即一等奖获奖率为20%左右，二等奖获奖率30%左右，三等奖获奖率50%左右，评选采取排序、打分、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若排序相同看分数，若分数相同可由特邀嘉宾投票决定名次。一等奖获得者将推荐入选中国财经高校师资库。建议联盟成员高校将大赛列为校级以上教学竞赛项目，纳入本校评奖、评优、评职和绩效考核范畴。

（三）颁奖典礼

颁奖典礼于2025年11月23日在浙江工商大学举行。

六、费用

竞赛承办单位承担竞赛场地、设备、资料、会务以及竞赛期间参赛教师和评审专家工作餐等费用。

颁奖典礼承办单位承担颁奖典礼场地、证书制作、会务、会议期间邀请嘉宾工作餐等费用。

联盟成员高校推荐的参赛教师、评委专家的交通、住宿、劳务等相关费用由推荐单位自行承担。

竞赛期间，如有参赛单位的竞赛领队、课程团队教师、其他高校教师等人员观摩决赛，竞赛承办单位可以根据收支平衡的原则，收取适当的会议费。

中国高校财经慕课联盟“同课异构”教学竞赛组委会秘书处
(东北财经大学教务处代章)



附件：

- 1.中国高校财经慕课联盟第三届“同课异构”教学竞赛评分标准
- 2.中国高校财经慕课联盟第三届“同课异构”教学竞赛报名材料
- 3.中国高校财经慕课联盟第三届“同课异构”《××》课程教学竞赛的通知模版